

依据双财函[2024]50号双鸭山市财政局关于公开所有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相关内容
的通知(试行)规定本项目信息公开内容

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一、投标承诺书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 “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 “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

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2日



交易执行系统 [2024] 10-11 16:01:24
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4-10-11 16:01:24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1. 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2. 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3. 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4. 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5. 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二、资格证明文件



-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五、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规格	单价(元)	总价(元)
1	公安局公务用车购置	辆	2	一汽大众	揽境	249600	499200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包号: 1

投标人名称: 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价款形式: 总价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是否进口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车辆	揽境	一汽大众	否	天津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49,600.00	2(台)	499,200.00



投标人公章:

日期: 2024年06月11日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一、投标承诺书

十一、资格承诺函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口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 “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 “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 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 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 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 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 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 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 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 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 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前款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 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2日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2024-10-11 17:55:41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2024-10-11 17:55:41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 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1. 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2. 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3. 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4. 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5. 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 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 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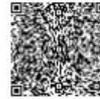
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五、报价明细表

生产厂商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上汽通用 雪佛兰	2023款 开拓者 者 白夜版	2台	249690.00	499380.00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包号: 1
投标人名称: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价款形式: 总价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是否进口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车辆	2023款 开拓者 白夜版	雪佛兰	否	上海市	上汽通用雪佛兰	249,690.00	2(台)	499,380.00

投标人公章:

日期: 2024年10月11日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一、投标承诺书

十一、资格承诺函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 企业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个体工商户 自然人 (请据实在 中勾选一项), 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 “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 “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或长期有效。

(二)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 “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 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 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2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五、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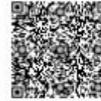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包号: 1

投标人名称: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价款形式: 总价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是否进口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车辆	探险者2024款 风尚p 1us版	长安福特	否	重庆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249,758.00	2(台)	499,516.00



投标人公章

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六、价格扣除表

第1页/共1页

比价表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经办人: 任俊国, 任俊国

包号: 合同包1

采购预算: 499,600.00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轮次	供应商		
	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1	499,200.00	499,516.00	499,380.00
2	499,200.00	499,516.00	
是否价格扣除	无	无	无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王宝珍 刘波 孙岩海

2024年10月12日

七、开标记录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包号: 合同包1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制表时间: 2024年10月12日 13时33分

序号	供应商	保证金	供应商确认签字
1	双鸭山安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需缴纳	
2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需缴纳	
3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无需缴纳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八、评分结果表

得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包号: 合同包1

采购预算: 499,600.00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序号	投标人	价格分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总得分	排名
1	双鸭山安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	12.00	55.67	97.67	1
2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29.99	12.00	52.00	93.99	2
3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9.98	10.00	53.33	93.31	3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王宝珍 刘波 孙岩

2024年10月12日

九、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采购预算: 499,600.00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经办人: 任俊国, 任俊国
 包号: 合同包 1(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制表日期: 2024-10-12 14:31:32

评审点	审查内容	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 且进行签署、盖章。	√	√	√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	√	√
结论		√	√	√

符合审查意见: 经审查, 3家供应商符合审查合格, 0家供应商符合审查不合格, 按投标无效处理。

注: 合格打√/不合格打×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刘波 石世波 刁家璇

十、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表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项目编号: [230522]HLJDMY[CS]20240002
 采购预算: 499,600.00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经办人: 任俊国, 任俊国
 合同包 1(公安局公务用车采购)

制表时间: 2024-10-12 14:12:11

评审点	审查内容	双鸭山安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双鸭山国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顺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书》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 签章)	√	√	√
(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 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书》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 签章)	√	√	√
(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 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书》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 签章)	√	√	√

(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二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
(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	✓	✓
结论		✓	✓	✓

注:合格打√/不合格打X

资格审查意见:经审查,3家供应商资格审查合格,0家供应商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投标无效处理,资格审查告知书详见附表。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王宝珍 刘波

2024年10月12日